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宜化”）提供担保金额 168,824.47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参股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632,887.20 万元的担保额度。

2024 年 5 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化肥业”）、湖北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贸易”）及参股公司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宜化”）提供担保 29,018.69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具体如下：

担保方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预计）额度（万元）	本次提供担保金额（万元）	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等进展情况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宜化肥业	100%	≤70%	22,000.00	2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猢亭支行	国际贸易	100%	>70%	30,000.00	1,899.29	—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新疆宜化	35.597%	>70%	168,824.47	7,119.40	新疆宜化股东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按39.403%的比例为新疆宜化提供同等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25%的比例为新疆宜化提供同等担保。新疆宜化为公司对其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合计					220,824.47	29,018.69	—

二、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保证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额为 20,000.00 万元。

3.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猢亭支行签署的保

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猢亭支行

保证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北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不可撤销跟单信用证金额为 261.25 万美元（按照开证当日 1 美元对人民币 7.27 元计算，约为人民币 1,899.29 万元）。

3.保证期间：自债权人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

4.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三）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公司按 35.597%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 7,119.40 万元。

3.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未超过持股比例。新疆宜化其他股东及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宜化提供同等担保，新疆宜化为公司对其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上述担保方式公平、对等，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被担保方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偿债能力，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737,536.1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2.1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57,398.0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36%；担保债务未发生逾期。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6 月 5 日